

证券代码：300727

证券简称：润禾材料

公告编号：2025-120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项目公司实施建设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其中，公司（含项目公司）须按照相关规定参与项目所在国有建设用地的竞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润禾材料（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润禾”），并取得由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润禾成功竞得了项目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并与珠海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出让合同》”）。

三、《出让合同》主要内容

出让人：珠海市自然资源局

受让人：润禾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宗地编号：珠自然资金工 2025-08 号

2、宗地位置：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石油化工区平湾三路东北侧

3、出让土地面积：84,633.53 m²

4、宗地用途：三类工业用地

5、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50 年

6、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人民币 4,358.6268 万元

四、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珠海润禾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是基于项目建设需要，竞得的土地将用于高端有机硅新材料项目建设。如项目顺利推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战略基础。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本次合同签署后，公司将根据竞拍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应权属证书及使用该国有建设用地等。项目后续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可能会受到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实施条件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从而导致该项目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2、项目的建设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短期内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